

# 杭州电子科技大学教务处

杭电教通〔2020〕31号

## 关于开展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 通识选修课课程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（部）：

为贯彻落实2019年学校本科教育大会精神，全面推动一流本科教育实施计划，牢记“立德树人”根本任务，坚持“家国情怀、国际视野、创新精神、实践能力”的人才培养总目标，坚持“专业能力培养和通识教育”相结合，加强体美劳教育体系建设，培养德智体美劳全面发展的社会主义建设者和接班人，学校决定开展2020-2021学年第一学期通识选修课课程申报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指导原则

1、新申报的通识选修课应符合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教学改革方案（试行）》（杭电本〔2017〕159号）（附件1）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课程建设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杭电本〔2017〕162号）（附件2）文件要求。

2、本次通识课程申报的类别主要包括：

(1)“**劳动教育**”类通识课程，推动劳动教育的“理论引导”，为“劳动实践”创造系统科学的理论指导，创新课程内容和形态，形成具有我校特色的劳动教育理论课程体系。

(2)“**心理健康**”类通识课程，重点关注疫情防控下高校复学后大学生的心理健康教育，提高本科生对学习生活的热爱感和亲近感。

(3)“**领导能力和表达能力提升**”类通识课程，不仅要重视学生“实践能力、创新能力、学习能力、研究能力”的培养，更要推进“领导能力、表达能力”的培养，着力于知识、能力、素质的协调发展。

(4)“**艺术**”类通识课程建设，构建课程教学在“四位一体”美育教育体系中的重要作用，培育一批高质量的美育精品课程，提升学生审美和人文素养。

(5)“**文明对话与国际视野**”类通识课程，开阔学生的国际视野，培养学生多元文化理解力，提高其国际交流合作能力以及国际从业竞争力。

(6)“**数字素养**”类通识课程，主要涉及数字经济发展过程中出现的各类新事物和新问题，将数字元素融入我校创新人才的培养过程中。

## 二、申报流程

1、申报课程负责人填写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请表（含教学大纲）》（附件3）。学院应对申报课

程进行认真审核，确保课程符合教学基本要求，具备开课条件(申报课程的教师需具备教师资格证并通过青年教师助讲培训)，并填写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推荐汇总表》(附件4)。

2、请学院(部)于2020年6月12日前将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申请表(含教学大纲)》纸质版一式五份交至行政楼108室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请表(含教学大纲)》和《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推荐汇总表》的电子版发送到 [huyuan@hdu.edu.cn](mailto:huyuan@hdu.edu.cn)，联系电话：86878588。

3、学校将组织新开设通识选修课程的评审工作，遴选符合开课条件的课程，并经通识教育委员会审议，确定开课名单后另行公布。

- 附件：
- 1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教学改革方案(试行)(杭电本〔2017〕159号)
  - 2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教育课程建设管理办法(试行)(杭电本〔2017〕162号)
  - 3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开课申请表(含教学大纲)
  - 4、杭州电子科技大学通识选修课推荐汇总表

2020年6月2日

